

紀律部隊評議會（職方）意見書
二零零二年公務員薪酬調整

職方強烈反對政府透過立法以調整公務員薪酬。

職方在薪酬調整的事情上一直採取理性和克制的態度。職方一向強調尊重機制，願意按既定原則和做法與政府商討薪酬調整，正面及積極面對今年薪酬趨勢調查出現負數的結果。如今政府建議以立法方式強行剝奪公務員作為僱員在契約下的權利，且定下了不良的先例，公務員的薪酬及服務條件變得毫無保障，管職雙方的溝通實已崩潰。種種情況使職方感到非常不滿。

職方建議，今年的薪酬調整工作暫時擱置，待現時進行中的公務員薪酬政策和制度檢討完成，確立了整體薪酬政策和制度後，便按照新機制作出決定。現時的薪酬趨勢調查所得的負數指標，連同新機制下所考慮的準則可一併處理。因擱置薪酬調整而未能節省的開支，可透過推行進一步的資源增值計劃予以彌補。上述建議的好處詳列如下：

- (一) 公務員與司法人員可獲同一處理方法，做法較為公平；
- (二) 在管職雙方同意的新機制下通盤處理公務員薪酬，可避免雙方為立法問題所帶來的爭議；
- (三) 為未來新制度所設立的靈活性，將可利用作處理現時薪酬爭議的出路，使薪酬制度的轉變能順利和平穩地過渡，減輕衝擊。

職方懇切期望當局慎重考慮上述建議，職方亦樂意與當局詳細研究落實建議的細節。